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 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3），本次会议定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到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博”）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南京德博提名胡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议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25,223,92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四条、《公司章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因此南京德博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股东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案形式和提交时间符合规定。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的，公司将按计划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则该议案将不作为股东大会提案

进行审议，公司届时将另行发布通知。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8 日上午 0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21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B 幢公司总部会议室

9、涉及公司股票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7 年 11 月

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12.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2.03、发行对象
 - 1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5、发行数量
 - 12.06、认购方式
 - 12.07、限售期安排
 - 12.08、上市地点
 - 12.0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10、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12.11、决议的有效期
- 1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18、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0、审议《关于选举胡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其中，议案 4、9-19 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2020 年 5 月 8 日、2020 年 5 月 14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2.03	发行对象	√
1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5	发行数量	√
12.06	认购方式	√
12.07	限售期安排	√
12.08	上市地点	√
1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10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12.11	决议的有效期	√
1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7.00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0.00	《关于选举胡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

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函件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7 日（9:3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B 幢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锟

电话：025-58301205

传真：025-58301205

邮箱：chengmai@archermind.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B 幢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210012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 1、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南京德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增加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98；

投票简称：诚迈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0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2.03	发行对象	√			
1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5	发行数量	√			
12.06	认购方式	√			
12.07	限售期安排	√			
12.08	上市地点	√			
1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2.10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12.11	决议的有效期限	√			
1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	√			

	案》				
14.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17.00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18.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0.00	《关于选举胡昊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